

## 职业卫生评价项目信息网上公开表

公示时间：2023 年 1 月 4 日

用人单位 (建设项目)名称	河南安明门窗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光
地理位置	河南省商丘市民权县兴业路西段 200 米路北		
项目名称	河南安明门窗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项目简介	河南安明门窗有限公司总投资 2000 万元，现有职工人数 20 名，其中一线工人 13 人。经营范围包括：金属门窗、木质门窗、门窗用五金件的设计、制造及销售；门窗安装服务等。		
项目负责人	王伟超		
现场调查人	王伟超、李廷峰		
现场调查时间	2022.12.9	用人单位陪同人	张光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王伟超、王浩		
采样、检测 时间	2022.12.12~12.14	用人单位陪同人	张光
报告完成日期	2022.12.29	报告编号	DX/XP-ZP221241
用人单位 (建设项目)存在的职业 病危害因素及检 测结果	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粉尘、锰及其无机化合物、一氧化碳、氮氧化物、噪声和紫外辐射。 检测结果：用人单位各工种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强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		
评价结论与建议	结论：用人单位各工种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强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用人单位总体布局、生产工艺与设备布局符合要求；建筑物采光照度、通风与空气调节、采暖满足卫生要求；职业病危害的浓度和强度不超标；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有一定的防护效果，达到相关标准要求；正在筹备职业健康检查工作；个体防护用品发放及时，防护用品合格；辅助用室的设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职业卫生管理制度相对完善，但未开展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日常监测工作，未进行职业病危害申报，职业卫生档案内容不完善。 建议：（1）严格按照规定要求及时完善防护设施，加强对防护设施		

	<p>维护工作的监督，保证已设置的防护设施起到良好的防护作用。</p> <p>(2) 加强各噪声设备的维护与保养，运转部位应定期检修或补充润滑脂。</p> <p>(3) 加强对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佩戴的监督，在粉尘、噪声和毒物等存在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场所作业或巡检时，必须正确佩戴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p> <p>(4) 加强对作业人员进行职业病防护用品维护方面的培训，监督作业人员对职业病防护用品进行经常性的维护、保养，确保防护用品有效。</p> <p>(5) 应严格按照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的相关规定，对所有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工人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完善职业健康检查的内容。</p> <p>(6) 建立并完善劳动者个人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并将职业健康检查结果及处理情况和职业病诊疗结果放置于个人职业健康监护档案中。</p>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
现场影像资料	